
第六章

教育、人口及人力資源

引言

人力是香港最寶貴的資源，亦是促進香港社會和經濟持續發展的動力。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舉行了為期四個月的公眾參與活動，採納了「發展及培育人才，使香港的人口可持續地配合及推動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社會經濟發展，創設共融及有凝聚力的社會，使人盡其才，讓市民和家庭享有優質的生活」作為人口政策目標，並在現有的政策基礎上，制定了一系列進一步落實這項政策目標的措施，迎接人口結構變化帶來的新挑戰。

人力是一個涉及質與量的課題，我們要優先做好栽培本地人才的工作，而培育人才始於教育。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正研究如何切實可行地推行免費幼稚園教育的目標，務求於2015年內提出建議。中小學基礎教育是累積知識、培養品格和自我裝備的重要階段。我們一方面會加強支援中學的生涯規劃和升學就業輔導服務，協助青年人認識自己，籌劃未來，另一方面我們會提供靈活多元及多階進出的升學、工作和進修途徑，以及推廣持續學習，以裝備青年人追求他們的

理想，並加強他們對未來的信心。我們會提供更多升讀優質專上課程的機會，並會開拓和推廣職業教育和訓練，以迎合青年人的多元興趣。

除學校外，家庭的支持和培養維繫著青年人的成長，所以我們須鞏固家庭作為本港社會的核心價值之一。我們會與社會各界協力締造有利家庭的環境，強化家庭的功能。我們也會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協助僱員平衡工作與家庭生活，及實施讓合資格男性僱員享有侍產假的新法例。

推動本地工人就業和保障工人權益及福利一直是我們的工作重點。我們會繼續提供招聘及就業服務，照顧不同求職人士的需要。我們接納最低工資委員會的建議，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現時每小時30元調升8.3%至每小時32.5元；經立法會通過後，新的最低工資水平將於2015年5月1日起實施。我們對違反勞工法例的個案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並會繼續促進社會各界在充分掌握資料的情況下深入討論工時政策。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人口政策

(a) 貫徹可持續的發展路向

- 在更新2007年發表的《香港2030研究》，探討香港超越2030年的發展策略和可行方案時，從創造容量以提升生活質素、加強經濟競爭力及持續發展等方面配合人口政策的目標。（發展局）
- 發展高增值行業以擴闊經濟基礎，提供新的經濟增長點之餘，亦為年青一代創造更多元化和具前景的就業機會。（各相關決策局）

(b) 延長工作年期

- 於2015年年中，提高未來新入職的文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至65歲，而紀律部隊則至60歲，並就延長現職公務員服務年期制訂彈性措施，讓政府作為僱主能及早部署，應對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挑戰，同時能靈活地因應部門的不同運作和繼任需要配備所需的人手。（公務員事務局）

- 配合政府延長新入職公務員退休年齡的安排，鼓勵其他僱主，特別是公營和受資助機構，按本身的情況推行適當措施延長僱員的工作年期。另檢視現行福利安排會否減低年長人士繼續工作的意欲。（各相關決策局）
- 經檢視《保安及護衛服務條例》下發出的保安員發牌準則所訂的年齡限制後，建議適度放寬乙類保安人員許可證的年齡上限（現為65歲）。（保安局）
- 按照《教育條例》現時的規定，除某些特准的情況下，60歲為資助學校核准編制內校長及教師的退休年齡。隨著政府提高新入職公務員，包括官校教師的退休年齡，教育局會與相關教育團體商討，研究應否及如何引伸此政策修訂至資助學校，以切合香港整體及教育界的人力需求。（教育局）

(c) 加強年長人士就業支援

- 推動年長人士就業，包括加強為年長求職人士提供的就業支援服務，並繼續透過宣傳，鼓勵僱主建立長者友善的工作環境，以促進年長人士就業。（勞工及福利局）

-
- 繼續透過中年就業計劃，向僱主發放每月3,000元的在職培訓津貼，為期三至六個月，藉以提供財政誘因，鼓勵僱主聘用年長人士，並自2015年下半年將計劃擴展至兼職工作。（勞工及福利局）
 - 向僱主解釋投保僱員補償保險（俗稱「勞保」）應注意的事項，一方面釋除僱主難以為年長員工投購勞保的疑慮，另一方面推廣「僱員補償聯保計劃」作為勞保的後援市場，向在投購勞保時遇到困難的僱主提供保險保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勞工及福利局）
 -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會以年長人士為未來的重點培訓對象之一，協助他們重返職場。再培訓局會向年長或退休人士及僱主進行市場調查，了解年長人士對繼續工作和僱主聘請年長或退休人士的看法，發掘合適工種，並以試點形式開辦培訓課程。（勞工及福利局）

(d)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

- 由2015-16年度起，分階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區內的資助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增加約5 000個「延長時間服務」名額，以便更多有需要的學前兒童（六歲以下）可留在原有服務單位繼續接受延長時間的照顧，紓緩在職父母的壓力。（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17-18年度，提供約100個額外資助及長時間全日制託兒服務名額供三歲以下幼兒使用。（勞工及福利局）
- 透過「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邀請非政府機構設立附設幼兒中心。已有兩間機構積極回應，建議可合共提供約100個自負盈虧的名額。此外，政府亦會探討以先導形式在將軍澳的新建政府辦公大樓為員工提供100個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幼兒照顧服務名額的可行性。（勞工及福利局）
- 向資助獨立幼兒中心及提供「暫託幼兒服務」和「延長時間服務」的單位提供資源，加強督導及行政支援。（勞工及福利局）
- 通過教育局轄下的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積極考慮如何鼓勵幼稚園提供可以支援雙職父母的全日服務，及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額外資助。（教育局）
- 於2015-16年度展開顧問研究，就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提供意見。（勞工及福利局）
- 推出一項協助祖父母在家庭環境內成為訓練有素的幼兒照顧者的試驗計劃，以加強對核心家庭的支援。（勞工及福利局）

-
- 再培訓局會加強為婦女提供培訓及就業服務，協助她們重返職場。（勞工及福利局）
 - 婦女事務委員會持續更新2014年10月推出的婦女就業資訊站，為在職或準備就業的婦女，提供一站式的資訊平台服務，內容包括就業服務、託兒和護老支援服務及培訓進修課程。（勞工及福利局）
 - 透過家庭議會加強在社區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勞工處亦會加強宣傳及教育活動，鼓勵僱主採納家庭友善的僱傭措施，協助僱員平衡工作與家庭生活。（民政事務局／勞工及福利局）
 - 政府作為僱主會引入更多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向其他僱主起示範作用。政府除會考慮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聘用條款提供更多非全職崗位外，亦會貫徹現行安排，在顧及運作需要和有充分個人理由的情況下，以體恤態度優先考慮員工因照顧家庭而提出的假期申請，包括申領無薪假期。（公務員事務局）
- (e) 更好地支援年輕家庭生兒育女
- 在來年的財政預算案，檢視薪俸稅下的子女免稅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透過增建公屋及資助出售單位，並維持私人物業市場穩定發展，以滿足市民，包括年輕夫婦的住屋需要。出租公屋方面，透過「天倫樂優先配屋計劃」鼓勵年輕夫婦與年長父母一同或就近居住，促進家庭成員間互相照顧，包括讓家中長者協助照顧兒童。（運輸及房屋局）
- 免費幼稚園教育委員會正研究如何切實可行地落實15年免費教育，並擬在今年5月向政府提交報告。落實有關政策將有助減輕年輕夫婦的財政負擔。（教育局）
- 透過家庭議會加強推廣「愛與關懷」、「責任與尊重」及「溝通與和諧」的家庭核心價值和有關組織家庭的正面訊息及價值觀，包括進行研究以探討不同育兒模式如何影響家庭生活，以及推出為新手父母家庭製作的家庭教育教材套。（民政事務局）
- 醫院管理局考慮加強各聯網醫院的合作，以改善輔助生殖科技服務的輪候時間。（食物及衛生局）
- 透過食物及衛生局轄下的促進母乳餵哺委員會，加強推廣餵哺母乳文化和鼓勵在社區內提供更多餵哺母乳設施，以提高母乳餵哺的持續性，並令母乳餵哺成為社會大眾接受的育嬰模式。（食物及衛生局）

(f) 建立共融社會

- 留意單程證計劃實施的情況，並與內地當局保持良好溝通，使合資格的內地居民有序來港與家人團聚。（保安局）
- 再培訓局會因應不同社群的需要，開辦新課程並提供適切支援服務，協助他們就業，融入社會。具體措施包括：
 - 開設如物理治療等技能培訓課程，吸引具較高學歷或專業經驗的新來港人士修讀；（勞工及福利局）
 - 以試點形式在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中心舉辦課程，方便少數族裔修讀；（勞工及福利局）
 - 為殘疾人士開辦自僱營商及餐飲製作等課程；（勞工及福利局）以及
 - 在「零存整付證書計劃」下提供更多具市場需求的課程，讓學員在成功修讀數項指定的半日或晚間制課程後可換取等同於全日制課程的證書，讓因工作或家庭關係未能修讀全日制課程的學員，可彈性安排時間進修及獲得認可資歷。（勞工及福利局）

- 接納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的建議，推行新計劃，透過向社會企業及非政府機構提供津貼，為殘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的群組，包括長者及少數族裔，提供約共2 000至3 000個實地培訓名額，提升他們獲聘用的機會。我們亦會強化社會企業支援平台的角色，並加強有關宣傳及公眾教育的工作。（民政事務局）
- 透過下列措施改善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
 - 勞工處提升為殘疾求職人士獲聘後提供的跟進服務，把跟進期由現時的一個月延長至六個月，以加強支援僱主及協助殘疾僱員適應工作。預計每年約有超過2 000名殘疾人士受惠；（勞工及福利局）以及
 - 探討以獎券基金推行先導計劃，由受訓練的精神病康復者作為「朋輩支援者」，分享復元經驗，給予其他康復者支援和鼓勵。（勞工及福利局）
- 預留2.23億元以將「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延續兩年，委託非政府機構為有能力的健全綜援受助人，提供就業援助服務，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協助及鼓勵他們就業，自力更生。（勞工及福利局）

-
- 推行試驗計劃，聘用展翅青見計劃的少數族裔學員於勞工處的就業中心及招聘會擔任就業服務大使，以協助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就業服務。勞工處會稍後檢討試驗計劃，再考慮未來安排。（勞工及福利局）

(g) 吸引外來人才

- 為擴大香港的人才庫，放寬「一般就業政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及「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下的逗留安排，鼓勵人才及企業家來港及留港發展。（保安局）
- 調整「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下的綜合計分制，以吸納更多擁有優秀教育背景或國際工作經驗的人才來港發展。（保安局）
- 參照外國的做法，研究制訂一份人才清單的可行性，使我們能更有效及聚焦吸引高質素人才，以配合香港經濟朝向高增值及多元化發展。（勞工及福利局）
- 在「一般就業政策」下，清晰列明投資類別申請人的相關考慮因素，以吸引更多海外企業家來港發展業務，並暫停推行「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保安局）
- 推行一項試驗計劃，吸引已移居海外的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的第二代回港發展。（保安局）

- 香港特區政府駐海外的經濟及貿易辦事處和內地的辦事處會加強上述各項入境計劃的宣傳。（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善用外來人才，以應付因人口老化而增加的醫療人手需求，繼續與香港醫務委員會商討優化醫生執業資格試的安排。除了已經增加考試次數外，還會考慮適度放寬有關實習安排，以鼓勵合資格的海外醫生來港執業。與此同時，研究落實在下一個大學撥款周期增加以公帑資助的醫科、牙科及其他醫療專科學士學額。（食物及衛生局）

(h) 輸入勞工

- 通過培訓及再培訓，充分利用及開發本地勞動力。繼續聯同不同業界的僱主和透過兩個專為零售業和飲食業而設的招聘中心，定期舉行大型、分區及專題招聘會。求職人士可即場申請職位或參加面試。與此同時，在確保本地市民優先就業的大前提下，適當、有限度及針對性地輸入勞工，以紓緩這些行業的人手問題。（勞工及福利局）

-
- 透過早前已諮詢勞工顧問委員會的機制，加快處理建造業有關公共工程項目輸入勞工的申請，並透過目標巡查來加強監察已批核的個案。（勞工及福利局）

(i) 積極樂頤年

- 由2015年第一季開始，分階段把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擴展至綠色專線小巴，以鼓勵長者多些走進社區，建立關愛共融的社會。（勞工及福利局）
- 加強對長者學苑的財政、課程發展、導師培訓及地區聯網的支援，讓各長者學苑持續地為長者提供多元化的課程以達致終身學習，並實踐跨界共融的信念。（勞工及福利局）
- 計劃在2016年合併「左鄰右里積極樂頤年計劃」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更有效地運用資源，鼓勵長者積極參與社會事務，透過長者義工、社區教育及跨代共融等活動，繼續貢獻社會，創造豐盛晚年。（勞工及福利局）

- 透過香港房屋協會的「長者安居樂住屋計劃」和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安老按揭計劃」，為長者提供服務選擇之餘，亦同時促進銀髮市場的發展。（運輸及房屋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j) 貫徹落實 監察進度

- 自2014年12起，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已改為由官方成員組成，負責定期監察上述措施的落實情況。為使人口政策工作能吸納專家、學者、服務機構和其他持份者的意見，督導委員會會適時舉辦座談會，交代人口政策措施的成效，並按最新發展，徵詢與會人士對優化各項政策措施的意見。（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中小學教育

- 更新並強化科學、科技及數學教育學習領域課程、學與教和綜合性學習活動，並加強課程領導及教師專業培訓，促進學生的學習興趣、創意和解難能力及建立穩固及綜合性的知識基礎，從而為本地培育與科學及科技相關的多元化人才，提高香港的國際競爭力。（教育局）

-
- 更新學校的中國及世界歷史等人文學科的課程內容，透過活化課堂的學與教，提供豐富的學習經歷，提升學生對中國歷史與文化的興趣和認識，擴闊他們的國際視野。（教育局）
 - 在推行各項內地交流計劃的基礎上，教育局將進一步與學校、相關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攜手合作，採用多元化策略，配合課程，因應不同範疇的學習元素，緊貼升學及就業的發展前景，以及國家的經濟文化盛事，提供更多機會讓學生可以全方位學習和交流。一方面可深化和鞏固課堂知識，另一方面亦可讓學生以中國人的身分親身體會國家在歷史、文化、經濟、科技和建設等各方面的發展。我們期望學生在中、小學學習階段內最少各獲一次資助交流機會。（教育局）
 - 透過總結香港中小學與內地中小學締結為姊妹學校的經驗，提升姊妹學校合作的深度和廣度，進一步促進雙方在教學專業層面的交流，例如分享學校管理心得、教學示範、評課及網上視像交流等活動，以達到分享經驗及提升教學成效的目的。（教育局）

- 在2015/16學年起的三年內，推動更多工商機構和組織與學校加強伙伴協作，目的是讓學生透過不同的活動，例如師友計劃和工作探索計劃等，加深了解各行業的情況，為投身社會作好準備。我們會進行檢視，以整合當中有效的元素，以期建立一個具效能的商校合作展示平台，吸引更多工商機構和組織及學校參與，藉此促進學生的生涯規劃。（教育局）

建造業的人力發展

- 預留一億元以回應建造業界及持份者的強烈訴求，支援建造業議會透過推行新的培訓措施，提升建造業半熟練技術工人的技能達到熟練技術工人的水平。（發展局）
- 成立建造業招聘中心，以提供就業輔導服務、進行即場面試及舉辦與建造業有關的招聘會，藉以方便進行與建造業有關的就業配對及向本地建造業工人發放空缺資訊。（勞工及福利局／發展局）

婦女

- 將委任女性出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的性別基準，由現時採用的30%提升至35%，以推動更多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勞工及福利局）

-
- 在主要政策和措施全面落實性別主流化，致力確保兩性可以同等享有並受惠於社會的資源和機會。（勞工及福利局）

就業支援及僱員福利

- 舉辦加入內地就業資訊及職位空缺的大型招聘會，以協助求職人士，尤其是青年人，認識內地的就業機會及尋找合適的工作。（勞工及福利局）
- 為落實新修訂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作好準備。（勞工及福利局）
- 採取措施，加強對外籍家庭傭工（外傭）及其僱主的保障，當中包括透過制訂實務守則，監管從事外傭業務的本地職業介紹所。（勞工及福利局）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人口政策

(a) 多元經濟發展策略

- 通過經濟發展委員會及轄下四個工作小組，探討扶助四個行業群（即航運業；會展及旅遊業；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以及專業服務業），進一步發展所需的政策及支援措施，讓經濟多元發展之餘，亦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發展局／運輸及房屋局）

(b)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

- 每年撥款約2.4億元透過學校和非政府機構支援清貧學生參與課後活動，包括學習支援。另透過「攜手扶弱基金」提供兩億元配對資金，鼓勵商界和團體與學校合作，為基層家庭中小學生推行更多課餘學習及支援項目。（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

(c) 更好地支援年輕家庭生兒育女

- 落實新訂定有關侍產假的法例，讓合資格的在職父親在新生嬰兒出生前後的指定期間內，可享三天有薪侍產假。（勞工及福利局）

(d) 吸引外來人才

- 繼續改善空氣質素和按需要增加國際學校學位，以加強香港對外來人才的吸引力。（環境局／教育局）

(e) 積極樂頤年

- 為現有的公共租住屋邨和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加裝升降機等無障礙設施，讓包括長者在內的有需要人士可以在社區內行動自如，通行無阻。此外，為合共約三千多個政府處所和設施及香港房屋委員會物業提升無障礙設施。（運輸及房屋局）
- 通過長者中心設施改善計劃，提升約230間長者中心的內部環境、設施和設備。（勞工及福利局）

幼稚園教育

- 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和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向就讀合資格幼稚園學童的家長提供資助。（教育局）

- 在2014/15及2015/16學年增加學前教育學券計劃的學券資助額，每年增幅為2,500元，以期減輕家長在幼稚園教育方面的財政負擔，以及紓緩幼稚園在教師薪酬、人手及營運（包括租金）等方面的開支。同時調升幼稚園學費減免的上限，給予經濟上有需要的家庭更多協助。
(教育局)

中小學教育

- 因應未來數年升中學生人口短暫下降，推行紓緩措施，使中學可持續發展，並穩定教師團隊。(教育局)
- 監察跨境學童對公營小學學額的需求，並推出措施應付激增的需求，包括：
 - 實施多元靈活安排，增加學位供應，包括在有需要時暫時增加每班學生的人數，以應付短暫的需求；以及
 - 透過小一入學統一派位的修訂安排分流跨境學童，以及充分利用現有邊境管制站的處理能力，在邊境地區採取適當的交通及保安管理措施，繼續為年幼跨境學童提供便利的交通安排。(教育局)

-
- 監察人口變化對公營學校學額供應長遠規劃的影響，包括內地婦女在港所生，而父親並非香港永久性居民的嬰兒（即「雙非」嬰兒）對中小學教育帶來的短暫影響。（教育局）
 - 監察國際學校學額的供求情況，並主要透過分配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及支援現有學校擴充等措施，促進國際學校的發展，以滿足特別是來自海外家庭的需求。（教育局）
 - 持續檢討基礎教育、新學制之下的高中教育課程改革及相關的評估措施，確保學校課程和教學成效持續提升，包括照顧學生的學習多樣性。（教育局）
 - 透過試驗計劃，就有效加強公營學校校內管理和減少教師行政工作的措施總結更多經驗和蒐集更多實證。（教育局）
 - 為校長及教師提供有系統的課程及管理訓練，幫助他們掌握新學制的最新情況。（教育局）

- 因應諮詢結果，分階段落實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各項措施。主要措施包括為所有公營學校提供覆蓋校園的Wi-Fi無線網絡，以配合學校使用流動電腦設備來促進學習。第一階段的100所學校已於2014/15學年順利建立無線網絡校園，其餘約900所學校亦會按校本需要循序漸進地在2017/18學年或以前完成這項工作。為校長及教師提供相關的專業發展培訓，讓學校作好準備，日後更廣泛及更充分應用電子教學，包括可如何調整教學法，更加善用電子學習的潛力。（教育局）
- 通過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的不斷努力，締造能鼓勵和有利於語文學習的環境，以推廣兩文三語，提升本港學生的語文水平，配合社會不斷轉變的需要。（教育局）
- 為中學提供經常現金津貼及支援，推動生涯規劃教育發展；加強升學就業輔導服務；拓展與商界及有關機構的合作以加深中學生對工作世界的認識，為日後學業和事業選擇作好準備。（教育局）

專上教育

- 在2012/13至2014/15學年的三年期增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至每年15 000個，以及在2015/16學年及接續的三年，逐步增加高年級收生學額至每年5 000個。（教育局）
- 透過230億元的研究基金和教資會其他資助途徑，支持高等教育界的研究工作。（教育局）
- 支持教資會加強教與學的措施，包括資助各項主題為本的項目，涵蓋範疇包括混合式學習、新的教學法、課程發展及巨型網上公開課程的發展。（教育局）
- 支持教資會進一步推動教資會資助院校國際化的措施，例如資助各項由學生創始、鼓勵多元文化融合的項目。（教育局）
- 針對人力需求殷切的行業，在職業訓練局以先導形式推行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計劃，以結合有系統的學徒培訓及清晰的進階路徑。（教育局聯同有關決策局）
- 提供撥款以支持職業訓練局推行工作實習計劃，提升學生的就業能力，讓學生畢業後更易於適應工作環境。（教育局）

- 審視及考慮推廣職業教育專責小組預計於2015年年中提交的報告及其內有關在社區推廣職業教育的策略和具體建議。（教育局）
- 職業訓練局於2014年7月成立督導委員會，制訂策略性校園發展計劃，加強協同效應及提供先進設施，提升職業教育的形象及質素。（教育局）
- 採取一籃子措施，支援自資專上教育界別優質及持續的發展。至今已推行的措施包括：
 - 在批地計劃下已分配11幅土地及六所空置校舍。當局在2013年修訂計劃，以涵蓋開辦兼讀制經本地評審專上課程的自資院校，以及在計劃下以象徵式租金提供空置政府物業；
 - 在開辦課程貸款計劃下批出30多筆貸款，約共70億元。該計劃的涵蓋範圍在2012年擴大至資助擁有學位頒授權的自資院校興建學生宿舍；以及
 - 注資總額達35.2億元的自資專上教育基金會繼續提供獎學金及獎項，並提升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教學質素。（教育局）

-
- 通過政府獎學基金和自資專上教育基金，在2013/14學年為專上學生提供超過7 800個獎學金和獎項名額。（教育局）
 - 逐步加強專上教育的質素保證機制，並透過新成立的工作小組，監察就教資會資助院校副學位部門引入的定期外部質素核證的落實情況。（教育局）
 - 推行措施及優化安排，把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吸引並挽留非本地學生，這包括向修讀經本地評審本地課程的非本地學生放寬就業及入境限制，以及推行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和特定地區獎學金計劃，吸引本地及非本地的傑出學生。（教育局）
 - 由2015/16學年開始，推行一項新的資助計劃，資助每屆最多1 000名學生修讀一些配合香港人力需求指定範疇的自資學士學位課程。計劃將惠及三屆學生，然後再檢討其成效。（教育局聯同有關決策局）

- 設立「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由2015/16學年起資助每屆最多100名傑出香港學生在香港境外升讀知名大學的學士及研究院課程，以助培育更多元化的頂尖人才，推動香港的發展。學生除一律獲發每年最高25萬元的獎學金外，有經濟需要的可另獲每年不超過20萬元的補助金。計劃將惠及三屆學生，然後再檢討其成效。（教育局）
- 由2014/15學年起推出「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透過「內地部分高等院校免試招生計劃」升學的香港學生，如有經濟需要，可於課程修業期內獲每年最高15,000元補助金。計劃不設名額上限，將惠及三屆學生，然後再檢討其成效。（教育局）

資歷架構

- 政府已在2014年9月1日設立總承擔額達十億元的資歷架構基金，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以支持資歷架構的持續發展和推行，以惠及不同持份者如學生、從業員、僱主、教育及培訓機構，以及質素保證機構等。（教育局）
- 藉推行下列措施，支持資歷架構的發展：
 - 與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合作，運用由2013-14財政年度起獲發的1,000萬元經常撥款，推行新措施；

-
- 推行學分累積及轉移政策；以及
 - 促進與其他地區在資歷架構方面的合作。（教育局）

職業培訓和人力發展

(a) 在職培訓

- 向職業訓練局撥款，在美容和美髮、零售及安老服務等行業推行見習培訓計劃，為15歲或以上青年提供在職培訓及相關的職業教育。（勞工及福利局）
- 透過展翅青見計劃向僱主發放在職培訓津貼，鼓勵僱主聘用青年人，並為他們提供在職培訓。（勞工及福利局）
- 透過中年就業計劃向僱主發放在職培訓津貼，鼓勵僱主聘用40歲或以上人士，並為他們提供在職培訓。（勞工及福利局）

(b) 國際廚藝學院

- 由職業訓練局成立國際廚藝學院，作為國際廚藝卓越中心。該學院旨在提高香港美食天堂及區域教育樞紐的地位，以及增加年輕人接受教育的機會。（教育局）

(c) 建造業的人力發展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及其他主要持份者合作，監察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狀況，並推行措施，以應付未來建造業的人力需求。（發展局）
- 與建造業議會緊密合作，協助建造業工人註冊及分階段實施禁止條文，以全面推行工人註冊制度。（發展局）

(d) 醫療界的人力發展

- 檢討醫護專業的人手規劃及專業發展方向，確保香港的醫療系統得以健康持續發展。（食物及衛生局）

(e) 社會福利界的人力發展

- 為社會福利界培訓更多登記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勞工及福利局）

(f) 零售業的人力發展

- 推行一系列在職業教育及培訓、就業支援、宣傳教育等方面的措施，支持零售業的人力發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支援家庭

- 與家庭議會合作，確保在政策制訂的過程中，能適當地考慮家庭角度，並會進行研究以檢討評估框架的成效，以及為公務員舉辦相關的活動作培訓及經驗分享。（民政事務局）

- 與家庭議會合作，推展以下工作：
 - 提倡有利家庭的環境，並進一步宣揚家庭核心價值，鼓勵社會大眾重視家庭；以及
 - 推廣關愛家人的文化。（民政事務局）

- 透過家庭議會，推出家庭教育教材套：
 - 配合不同家庭（包括新來港家庭等）的需要；以及
 - 與有關決策局／部門合作，在地區層面進一步推廣家庭教育。（民政事務局）

婦女權益

- 為婦女事務委員會提供支援，藉下列措施促進婦女的權益和福祉：
 - 締造有利環境；

- 增強婦女的能力，包括推行自在人生自學計劃；以及
- 公眾教育。（勞工及福利局）
- 與婦女事務委員會合作，進一步推廣性別主流化。（勞工及福利局）
- 繼續推行自在人生自學計劃，鼓勵婦女終身學習。（勞工及福利局）

僱員福利

- 標準工時委員會繼續深入討論工時政策，務求建立共識及釐定未來路向。（勞工及福利局）
- 採取執法行動，打擊欠薪罪行，包括違反法定最低工資規定，以及故意拖欠勞資審裁處或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裁斷的款項。（勞工及福利局）
- 根據情報執法及採取積極策略，遏止非法僱用勞工。（勞工及福利局）
- 因應新工程項目和樓宇裝修及維修工程的數目預計會增加，加強有系統的預防措施，包括宣傳、教育及執法，以促進建造業的施工安全。（勞工及福利局）

-
- 推行加強安全措施，並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以提高建造業及飲食業相關持份者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水平和意識。
(勞工及福利局)